

##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  
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3年8月14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会议于2013年8月21日以通讯结合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3年半年度报告>及<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内容，刊登于2013年8月23日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(公告编号：2013-34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内容详见2013年8月23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更换财务总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3-37)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子公司委派董事和监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依据上市公司《子公司管理制度》及各子公司的《公司章程》，向全资子公司“浙江新曼斯纳米表面处理材料有限公司”；控股子公司“深圳凌嘉电音有限公司”、“嘉兴嘉联电子有限公司”分别委派董事和监事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清算并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内容详见 2013 年 8 月 23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清算并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3-38)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